本行代销资管业务由证券公司或信托公司发行和管理，我行不承担产品的投资、兑付和风险管理责任。

说明：以下列表中的产品均为我行代理销售的产品，投资者风险承受能力须与银行代销产品的产品风险等级相匹配，合格投资者范围详见相应合同的具体规定，银行代销产品的产品风险等级详见下表。

版本号：202209

等级说明	风险说明	客户风险承受能力
R1	低风险	C1
R2	中低风险	C2
R3	中等风险	C3
R4	较高风险	C4
R5	高风险	C5

光大信托	1	光信·光禄·盛元·私享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第1期）	GD1PLL	R3	C3-C5
	2	光信·光禄·盛元·私享2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第1期）	GD1PLM	R3	C3-C5
	3	光信·光禄·盛元·私享3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第1期）	GD1PLN	R3	C3-C5
	4	光信·光禄·盛元·私享4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第1期）	GD1PLP	R3	C3-C5
	5	光信·光禄·盛元·私享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第5期）	GD1QSC	R3	C3-C5
	6	光信·光禄·盛元·私享6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第2期）	GD1REY	R3	C3-C5
	7	光信·光禄·盛元·私享6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第3期）	GD1RJ0	R3	C3-C5
	8	光信·光禄·盛元·私享7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第1期）	GD1Q0D	R3	C3-C5
	9	光信·光禄·盛元·私享7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第2期）	GD1RUX	R3	C3-C5
	10	光信·光禄·盛元·私享8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第1期）	GD1Q0E	R3	C3-C5
	11	光信·光禄·盛元·私享6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第4期）	GD1RZM	R3	C3-C5
	12	光信·光禄·盛元·私享8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第2期）	GD1S4S	R3	C3-C5
	13	光信·光禄·盛元·私享6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第5期）	GD1SBV	R3	C3-C5
	14	光信·光禄·盛元·私享8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第3期）	GD1SEX	R3	C3-C5
	15	光信·光禄·盛元·私享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第6期）	GD1SEV	R3	C3-C5
	16	光信·光禄·盛元·私享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第7期）	GD1SQN	R3	C3-C5
平安信托	17	平安信托私享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B09921	R3	C3-C5
	18	平安信托私享2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B12801	R3	C3-C5
	19	平安信托私享3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B17121	R3	C3-C5
	20	平安信托私享4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B22322	R3	C3-C5
	21	平安信托私享5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B25332	R3	C3-C5
	22	平安信托私享6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B28682	R3	C3-C5
	23	平安信托恒信增利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B27962	R3	C3-C5
华润信托	24	华润信托·润钱宝160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第5期）	T18909	R3	C3-C5
	25	华润信托·润钱宝160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第6期）	T1A239	R3	C3-C5
申万宏源	26	申万宏源金汇3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A5B635	R3	C3-C5
山东信托	27	山东信托泰山宝10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SD0XYW	R2	C2-C5

资管产品合格投资者是指具备相应风险识别能力和风险承担能力，投资于单只资产管理产品不低于一定金额且符合下列条件的自然人和法人或者其他组织。

1.具有2年以上投资经历，且满足以下条件之一：家庭金融净资产不低于300万元，家庭金融资产不低于500万元，或者近3年 本人年均收入不低于40万元。

2.最近1年末净资产不低于1000万元的法人单位。

3.金融管理部门视为合格投资者的其他情形。

合格投资者投资于单只固定收益类产品的金额不低于30万元，投资于单只混合类产品的金额不低于40万元，投资于单只权益 类产品、单只商品及金融衍生品类产品的金额不低于100万元。